**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

采 购 单 位：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询价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询价程序和内容

第五章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组成

**尊敬的询价响应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询价采购项目的响应。为了保证本项目询价顺利进行，请在制作询价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询价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询价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公示栏获取询价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5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组织询价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询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

2、项目名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询价

4、预算金额：人民币66.32万元

5、蛋糕券面值：不低于人民币400.00元/份，最终报价低于蛋糕券面值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6、项目需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三章。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A标段：供应商须为生产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B标段：供应商须为平台供应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七章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特别提醒】**

**（1）请各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询价活动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询价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3日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公示栏

方式：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5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 点：崇川区垃圾转运中心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 间：2024年12月25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 点：崇川区垃圾转运中心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4、询价保证金：人民币壹仟元整/标段（1000.00元/标段），具体详见“第二章 询价须知”。

5、项目询价活动模式：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模式。

6、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等）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单位提出，由采购单位负责答复；对项目询价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7、**本项目共分为两个标段，供应商可参加一个标段或两个标段的询价响应，且可以同时在两个标段中为中标人。**

1.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2. 采购单位信息

名 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方式：13921676587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

联系方式：王蓉 166517928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3921676587

**第二章 询价须知**

**一、说明**

1、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询价采购活动。

2、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及因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

4、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询价通知及询价文件中的所有内容：供应商接收询价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询价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请在询价文件发布后2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询价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询价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或者询价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拒绝参与询价。

6、询价文件项目需求提供的可能涉及到的工艺、材料、设备、商标、样本、技术规范、参数规格、品牌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在竞标时可以选用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产品技术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项目需求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

7、本采购文件内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少于”，不包括本数。

**二、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除非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公告的形式对询价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并通知到供应商，供应商对涉及询价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询价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并通知到供应商。

**三、询价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采购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日前自行实地察看有关现场和对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询价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单位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单位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供应商为响应本项目询价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单位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询价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单位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作任何答复。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供应商可参加一个标段或多个标段的询价响应，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密封。**

2、询价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报价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共3部分组成，**相关内容见本询价文件第七章。**

3、供应商按询价响应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询价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询价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修改错漏处，须经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五、询价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询价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报价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均为**一份“正本”和贰份“副本”。**

2、在每一份询价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询价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询价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六、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询价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报价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分别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袋上明确标注询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醒】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文件与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的“正本”或“副本”内，均不得含有任何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报价单）的内容，否则作无效询价处理。

**七、询价响应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询价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询价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若有差异，将按下列规定修正：

3.1询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询价响应报价总表中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询价响应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询价响应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询价响应无效。

4、询价响应报价包括：所有的人员费（含工资薪酬、加班费、福利费等）、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通讯费、办公费、培训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为达到采购单位要求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

5、**本次询价活动项目的响应报价为一次报定价。**询价响应中标后，中标供应商（以下称为中标人）的报价即为中标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如因采购单位实际需求，供货数量发生变化，中标人须无条件满足采购单位需求，确保供货质量并及时供货。

7、询价响应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9、询价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询价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八、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询价响应。

**九、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询价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询价响应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询价响应，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询价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响应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不能修改询价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响应将被拒绝。

**十、询价费用**

1、本项目采购代理费1000.00元/标段及专家评审费（按实列支）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请各供应商在成本中自行考虑包含在响应报价内的该项费用及风险并将其综合在报价内，不得单列。上述费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清。

2、无论询价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询价响应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询价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一、询价保证金**

1.本项目询价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圆整（¥1000.00元）/标段**；

2.供应商交纳的询价保证金递交方式:**现金(须单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银行汇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形式，并非将保证金打入指定账户，开标时须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询价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11822419100544522

开户银行：工行南通中南世纪城支行

**3.供应商若同时投 2 个标段，必须按标段分别缴纳或办理询价保证金。**

4.供应商在投标现场递交本项目的询价保证金后，方可递交纸质书面投标文件。请勿将现金、银行汇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封装在投标文件中。不递交本项目的询价保证金，视为放弃投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5.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询价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询价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

7.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6）供应商有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的情形。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元** 。

2、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采购单位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并在采购单位通知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超期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中标供应商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年度供货后，采购人凭中标供应商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中标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的，中标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基本要求**

1、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采购项目拟采购约1658份的生日蛋糕券，采购单位支付单价为400.00元/份，中标供应商提供实际使用金额为中标价的蛋糕券。

2、采购单位的工会会员凭蛋糕券购买商品，可在中标供应商所有门店按蛋糕券面值购买门店内所有可售商品。

3、中标供应商须于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提供相应数量的蛋糕兑换券。

4、中标供应商应做好蛋糕券的防止作假事项，做好蛋糕券回收过程中的甑别工作，因中标供应商防伪识别不到位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蛋糕兑换券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

三、为保证采购单位工会会员生日蛋糕提取的便利性，以及蛋糕食品的新鲜。实体生产商供应商需在南通市崇川区有 5 家以上实体门店。平台供应商在南通市崇川区需有 3 家以上合作品牌且实体店不少于 5 家。

**四、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现中标供应商不能实质性满足采购单位要求或工会会员反应普遍不佳或中标供应商配合度较差的，采购单位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五、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单位要求供应蛋糕券。

②每半年结算一次，共分 2 个结算节点。

即：

a、2025 年 7 月上旬，中标供应商按照上半年度采购单位发放名单及回收的蛋糕兑换券向采购单位申请结算；

b、2026 年 1 月上旬，中标供应商凭回收的蛋糕券据实向采购单位申请结算。

③每次结算，中标供应商均须出具正式发票。结算价=实际消费数量\*400元。

**六、中标后，采购单位工会会员可在A标段、B标段中自行选择向其中一家中标供应商兑换蛋糕。**

**七、其他**

1、供应商必须提供卫生、合格、新鲜的产品，不得提供过期、变质食品，如因中标供应商产品质量问题导致蛋糕券使用者的健康受到损害，中标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的生产商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食品制作原料必须严格按照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做到优质、精良、无有害添加剂。

3、要求蛋糕券所购买的任何商品的价格均执行所消费店面当天的零售价格及折扣，金额不足可自行添加使用，不找零，不得设置使用门槛（如要求消费下限、强行搭配消费等）。

4、蛋糕券使用时无需预约，在有效期内，不限使用日期和使用时段。

5、如中标供应商为连锁经营，蛋糕券不得限制在某具体分店使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分店信息（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营业时间等）。

6、如采购单位发现供应商提供蛋糕券面值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的，供应商应在 10 个日历天内更换或纠正，所有费用自行承担。

7、如中标供应商合同履约期间（1 年）或合同生效前发生重大卫生事故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或取消该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已购买的蛋糕券应退货退款。

8、中标供应商不能按要求履行合同约定，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9、合同期间，中标所有的违规操作行为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本《项目需求》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中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等条件优于本《项目需求》，则按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执行。**

**第四章** **询价程序和内容**

**一、采购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询价活动**

1、成立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单位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单位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相关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询价响应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询价小组推选评标组长，采购单位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单位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单位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根据询价小组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询价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询价小组依照询价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单位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单位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询价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核对评标结果，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询价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询价小组未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相关部门。

（9）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询价小组职责：

（1）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可以要求询价响应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3）按询价文件载明的方法，价格由高到低按次序排列，推荐排名第一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为本项目中标人；

（4）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直到就项目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询价响应供应商或与询价评审比较工作无关的其第三方及人员泄露；

（5）在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最终授予合同的过程中，询价响应供应商对采购单位和询价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中标资格。

4、询价小组成员的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询价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询价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询价评审情况和询价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询价评审程序中的有关记录由询价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询价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报告。

（6）询价评委在询价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举报。

（7）询价小组成员有义务及责任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5、询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须准时参加询价评审会。

6、除采购单位代表、询价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单位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询价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7、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8、询价开标后，直到公告项目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严禁向响应供应商或与询价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单位）泄露。

9、在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单位和询价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询价资格。在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单位和询价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询价程序**

**本项目共分为两个标段，供应商可参加一个标段或两个标段的询价响应，且可以同时在两个标段中为中标人。**

**开评标顺序为：A标段资格审查文件评审→A标段评审→推荐A标段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B标段资格审查文件评审→B标段评审→推荐B标段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1、询价小组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规，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信用”的原则进行询价评审。

2、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只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3、询价小组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中标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评审工作。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询价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提交询价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依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响应报价（蛋糕券票面金额）最高的原则”，针对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并提交最终报价的响应供应商，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以“符合采购需求为前提，质量和服务相等为条件”，以最优惠的固定综合单价报价，即以蛋糕券票面金额最高的报价来确定最终供货商，报价如有相同者，抽签确定中标供应商。

5、询价小组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要求、条件标准，对询价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采购的服务是否符合采购需求，对其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具体如下表：

| **序号** | **询价响应满足性评审比较内容** |
| --- | --- |
| 1 | 询价响应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
| 2 | 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
| 3 | A标段：实体生产商供应商需在南通市崇川区有 5 家以上实体门店。  B标段：平台供应商在崇川区需有 3 家以上合作品牌且实体店不少于 5 家。（具体详见第七章） |
| 4 | 供应商提供响应项目的需求产品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须提供：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详见第七章）及项目需求中要求的材料。 |
| 5 |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详见第七章） |
| 6 | 询价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

6、判定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询价响应供应商后，针对其报价进行最终判定。

7、本项目蛋糕券面值：不低于400.00元/份。各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蛋糕券面值，否则为无效响应。

8、询价评审时，询价小组评委成员对询价评审细则若有争议，由询价小组评委成员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询价小组评委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评委成员应当在询价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询价评审报告。

9、询价小组对评审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且对落标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10、推荐中标人的特殊情况处理：询价响应报价按“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询价响应报价排名并列第一的，由询价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关于报价的价格评审**

1、针对询价响应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询价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询价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询价应该是与询价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询价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询价响应报价评审内容包括分析项目需求的报价是否合理，价格所含范围是否完整，有无重大错漏项。如果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报价清单中有漏项并构成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按无效的询价处理。

3、询价小组认为询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被要求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询价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报价响应的报价内容的；

4、不具备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询价响应报价低于蛋糕券面值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0、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况。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询价响应供应商串通竞标，其询价无效**

1、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竞标事宜；

3、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询价响应文件；

8、按照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询价响应文件；

9、与其他的供应商协商进行报价、技术方案编制等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询价活动；

11、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12、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13、供应商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询价响应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4、供应商的报价均低于蛋糕券面值的；

5、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八、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相关部门。**

**九、中标通知**

1、询价结束后，采购单位将中标结果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示公告栏公示，中标结果公告的期限为1个工作日。

2、《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中标供应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且《中标通知书》是本项目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采购单位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并在采购单位通知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纸质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肆份、供应商两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供应商履约，中标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采购单位、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供应商串通或要求中标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处理。实际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采购合同为准。**

六、合同涉及项目价款的支付不计息。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 订 时 间： 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2024年 月 日**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WLDL202412206 )A标段/B标段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品牌蛋糕店蛋糕券面值为 元（结算价为400元/张），用于购买乙方蛋糕门店里的蛋糕，使用期限为2025年12月31日止。

**第二条** 乙方向甲方销售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标准，如出现食品质量问题，甲方可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如发生食品中毒事件，乙方承担甲方（职工）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第三条** 乙方必须在2024年 月 日前提供相应数量的蛋糕券并及时配送。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每半年结算一次，共分 2 个结算节点。即：a、2024年7月上旬，乙方按照上半年度甲方发放数量及回收的蛋糕券向甲方申请结算；b、2025年1月上旬，乙方凭回收的蛋糕券据实向甲方申请结算。

4.2每次结算，乙方均须出具正式发票。结算价=实际消费蛋糕券数量\*400元。

**第五条 乙方须承诺：**

5.1必须提供卫生、合格、新鲜的产品，不得提供过期、变质食品，如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蛋糕券使用者的健康受到损害，乙方及其提供产品的生产商必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2食品制作原料必须严格按照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做到优质、精良、无有害添加剂。

5.3要求蛋糕券所购买的任何商品的价格均执行所消费店面当天的零售价格及折扣，金额不足可自行添加使用，不找零，不得设置使用门槛（如要求消费下限、强行搭配消费等）。

5.4蛋糕券使用时无需预约，在有效期内，不限使用日期和使用时段。

5.5如乙方为连锁经营，蛋糕券不得限制在某具体分店使用，并在响应文件中列明分店信息（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营业时间等）。

5.6如甲方发现供应商提供蛋糕券面值与响应文件承诺不符的，乙方应在 10 个日历天内更换或纠正，所有费用自行承担。

5.7如乙方合同履约期间（1年）或合同生效前发生重大卫生事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取消乙方中标资格，已购买的蛋糕券应退货退款。

5.8乙方不能按要求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9合同期间，乙方所有的违规操作行为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自行承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6.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 元。

6.2甲方对履约担保提出索赔要求之前，在任何情况下都应通知乙方，说明有关此项索赔要求所涉及乙方违约的性质。

6.3因乙方违约而支付甲方全部或部分履约担保金后，如合同继续执行，则乙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须补足履约担保金。逾期甲方可提前解除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予以退回。

6.4乙方在采购合同依法履行完毕后，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回手续。

**第七条**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未尽事宜或产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均应提交南通市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具有终局性，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自行生效，传真件、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有效期内，非经对方同意，或另有法定理由的，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面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条**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中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询价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询价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询价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在询价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估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询价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询价被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估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

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质疑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

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单位回复质疑不成立，采购单位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组成**

**询价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须分标段编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报价响应文件（须分标段编制）三部分组成。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采购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A标段：**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必须具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

2、供应商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同时提供：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②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须提供：声明函（格式附后）。

5、供应商须提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提供原件查验的，因携带原件不全而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询价响应函（格式附后）；

2、承诺函（格式附后）；

3、实体生产商供应商需在南通市崇川区有 5 家以上实体门店。须提供：门店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复印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附后）、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附后）；

5、评审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含相关表格，格式附后）；

6、评审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者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而作无效询价处理。请供应商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提供原件查验的，因携带原件不全而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三、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询价响应报价表（格式附后）。

**B标段：**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必须具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

2、供应商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同时提供：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②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须提供：声明函（格式附后）。

5、供应商须提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提供原件查验的，因携带原件不全而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询价响应函（格式附后）；

2、承诺函（格式附后）；

3、平台供应商在崇川区需有 3 家以上合作品牌且实体店不少于 5 家。须提供：合作合同、合作品牌门店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复印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附后）、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附后）；

5、评审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含相关表格，格式附后）；

6、评审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者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而作无效询价处理。请供应商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要求提供原件查验的，因携带原件不全而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三、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询价响应报价表（格式附后）。

**二、询价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A标段/B标段）

对应询价响应文件，相应填写： 资格审查文件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

供应商：参加询价响应单位全称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

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注：

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项目询价响应，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询价现场备查。

如为被委托受权人参加项目询价响应，无须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带至询价现场备查，仅需提供本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为被委托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询价响应活动。被委托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注：如为被委托授权人参加项目询价响应，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询价现场备查。

**3、符合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 询价响应活动。针对采购文件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声明人：　　 　　　　　　　（公章）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的询价活动进行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1、询价响应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LDL202412206】询价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询价响应工作，全权处理本次询价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 我们愿意按照本项目询价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并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们的询价响应文件，从递交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3. 如果我们的询价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4.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在询价文件约定的时间内与采购方签订采购合同，否则将视为我方自行放弃关于本次采购的中标人资格，并承担所有因此而对采购方造成的损失。
5.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单位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配合采购方对该等资料的真实性进行验证。
7.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 我们承诺该询价响应文件在被接受后至合同履行结束并通过项目验收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供应商：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承诺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①我单位保证提供卫生、合格、新鲜的产品，绝不提供过期食品，如因我单位产品质量问题导致蛋糕券使用者的健康受到损害，我单位及提供产品的生产商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②食品制作原料将严格按照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做到优质、精良、无有害添加剂。

③我单位承诺蛋糕券所购买的任何商品的价格均执行所消费店面当天的零售价格及折扣，金额不足可自行添加使用，不找零，且不设置使用门槛（如要求消费下限、强行搭配消费等）。

④蛋糕券使用时无需预约，在有效期内，不限使用日期和使用时段。

⑤如我单位为连锁经营，蛋糕券不限制在某具体分店使用，并在响应文件中列明采购单位附近分店信息（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

⑥如采购单位发现我单位提供蛋糕券票面价格与响应文件承诺不符的，我单位将在 10 个日历天内更换或纠正，所有费用自行承担。

⑦如我单位合同履约期间（1年）或合同生效前发生重大卫生事故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或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已购买的蛋糕券应退货退款。

⑧我单位不能按要求履行合同约定，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⑨合同期间，我单位所有的违规操作行为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供 应 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 采购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商务部分的要求，如有偏离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由评委认定。

2.如本表格中内容空白，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3.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采购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4、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技术部分的要求，如有偏离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由评委认定。

2.如本表格中内容空白，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3.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采购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报价响应文件格式**

**询价响应报价总表（格式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生日蛋糕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WLDL202412206 |
| 标段编号 | A标段/B标段 |
| 蛋糕券面值 | 单价：人民币 元/份 |
| 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询价文件的要求。 |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2）响应报价按本询价文件第二章规定的内容执行。

**…全文结束…**